

文稿

《文心雕龍》敘事觀點探析

吳孟昌*

摘要

《文心雕龍》做為中國文學批評史上的首部巨著，本文嘗試梳理其中所蘊含的敘事觀點，並說明其所可能造成的影響。在此之前，先分判中西文學對於「敘事」概念的差異，及敘事文類界定範圍的不同，再從中國傳統的敘事理路出發，以〈正緯〉、〈辨騷〉、〈誄碑〉、〈雜文〉、〈諧隱〉、〈史傳〉、〈諸子〉諸篇為探討對象，歸納出劉勰對於「敘事」的三項重要觀點：崇實反虛、揚善顯正、重視文采。「崇實反虛」的影響體現在小說長期以來所受到的輕視，及小說的「歷史化」上；「揚善顯正」則反映在後世小說對於儒家道德的追求上；而「重視文采」則突顯了劉勰「宗經」之外的「折中」觀點，對於後世文學（包括敘事文類）產生了一定的「指導」作用。

一、前言

「敘事」(narrative)一詞一般認為起源於西方，因為從1969年由托多洛夫(Tzvetan Todorov)創鑄「敘事學」(法語原文 narratologie)一詞，以指涉所有「敘事理論」流派以來，它在1970年代被廣泛傳播，結合二十世紀初俄國、捷克的形式主義(formalism)、六〇年代的法國結構主義(structuralism)等等歐陸的知識傳統，已然形成一個對文本的敘述結構進行系統性剖析與科學性研究的專門學科。然而，來自西方(美國)的學者浦安迪卻認為，「敘事」是中國文論中早就存在的術語，它又稱為「敘述」，近年來華人學者多用這個辭彙來翻譯英文「narrative」一詞。¹

根據楊義在《中國敘事學》中的考察，中國歷史上將「敘事」作為一種文類術語，是唐宋時代的事情，唐人劉知幾的《史通》特設〈敘事〉篇，用以探討史書的撰寫方法。至於之前中國人的「敘事」觀念為何？楊氏則以《周禮》中所謂的「序事」，及《說文解字》中所謂「序為緒之假借字」

* 東海大學中文系博士生。

¹ 見浦安迪：《中國敘事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6年3月），頁4。

的說法，從語義學的角度提出了他的看法：

由於在語義學上，敘與序、緒相通，這就賦予敘事之敘以豐富的內涵，不僅字面上有講述的意思，而且暗示了時間、空間的順序，以及故事線索的頭緒，敘事學也在某種意義上是順序學、或頭緒學了。²

從這個觀點出發，楊氏認為中國古代的史書（歷史敘事）即是敘事文類的範式，而有「稗史」之稱的小說，與更富大眾欣賞趣味的戲曲，則是另外兩個代表。此外，如《詩經》與漢樂府中的敘事詩，乃至《昭明文選》中的碑文、墓誌、行狀，均可列入敘事文類中。如此一來，中國敘事文類的發展就與西方迥異，西方是在斷裂中求新變（神話傳說→史詩悲劇→羅曼司→小說），中國則是在並存中求繁榮。³這是楊氏在對於中國傳統「敘事」的定義上，所衍申的對於敘事文類的界定。

令人好奇的是，在「敘事」這個議題的關注上，被認為是中國文學批評史上首部巨著的《文心雕龍》，是否傳達了某些觀點？若是，又可能造成怎樣的影響？本文擬從劉勰在〈正緯〉、〈辨騷〉、〈誄碑〉、〈雜文〉、〈諧讌〉、〈史傳〉、〈諸子〉諸篇中的論述，⁴嘗試回覆上述的問題。

二、《文心雕龍》中的敘事觀點及其影響

（一）崇實反虛

針對中國敘事文類範式的史傳，劉勰在《文心雕龍·史傳篇》中，對於南朝之前歷代的重要史書，以「點名」的方式一一進行了短評。他在文末標舉了史書撰寫應遵循的原則，其中多所著墨之處可名之為「崇實反虛」。文曰：

若夫追述遠代，代遠多偽，公羊高云：「傳聞異辭。」荀況稱：「錄遠詳近。」蓋文疑則闕，貴信史也。然俗皆愛奇，莫顧實理。傳聞

² 見楊義：《中國敘事學》（嘉義：南華管理學院，1998年6月），頁12。

³ 同上註，頁15—17。

⁴ 關於《文心雕龍》中涉及「敘事」的篇章，楊義以為：「有韻之文中，誄碑不排除敘事；無韻之筆中，史傳自然屬於敘事；介於文、筆之間的雜文、諧讌，也多敘事的筆墨。」此乃筆者將〈誄碑〉、〈史傳〉、〈雜文〉、〈諧讌〉四篇列入討論範圍的原因。至於〈正緯〉、〈辨騷〉、〈諸子〉三篇，因其中某些觀點可作為重要論點之輔助，故亦列為討論對象。上述楊義之語，見《中國敘事學》，同註2，頁17。

而欲偉其事，錄遠而欲詳其跡，於是棄同即異，穿鑿傍說，舊史所無，我書則傳，此訛濫之本源，而述遠之巨蠹也。至於記編同時，時同多詭，雖定、哀微辭，而世情利害。勛榮之家，雖庸夫而盡飾；逆敗之士，雖令德而嗤埋，吹霜煦露，寒暑筆端，此又同時之枉，可為嘆息者也。故述遠則誣矯如彼，記近則回邪如此，析理居正，唯素心乎！⁵

劉勰對於歷代史書在追述遠代事件的失實上，顯然非常不以為然，他認為歷史不是傳說，不能因為「愛奇」的緣故而誇大其辭、穿鑿附會，必得小心謹慎，「文疑則闕」，否則便會導致錯誤浮濫而鑄成大害。至於記錄當代的事件，劉勰對於歷來史家因人情利害或個人憎惡而歪曲事實的作法，亦深表不認同。他認為史家唯有秉持公心，務去「誣矯」與「回邪」，在分析事理上才能「居正」。由這段陳述可知，「崇實反虛」是劉勰在史書撰寫原則上相當強調的觀點。

其實，若細閱其他篇章，會發現劉氏亦將此觀點貫徹在文學創作的評價上。例如在〈辨騷〉當中，他盛讚《楚辭》（尤其是屈原的〈離騷〉）為「奇文」，便奠基在於它的立論、旨趣、手法合於經書（《詩經》、《尚書》、《易經》），至於和經書不同的部分，則斥為浮誇荒誕：

其陳堯舜之耿介，稱禹湯之祇敬，典誥之體也；譏桀紂之猖披，傷羿澆之顛隕，規諷之旨也；虯龍以喻君子，雲霓以譬讒邪，比興之義也；每一顧而掩涕，歎君門之九重，忠怨之辭也；觀茲四事，同於風雅者也。至於託雲龍，說迂怪，豐隆求宓妃，鳩鳥媒娥女，詭異之辭也；康回傾地，夷羿彈日，木夫九首，土伯三目，譎怪之談也；依彭咸之遺則，從子胥以自適，狷狹之志也；士女雜坐，亂而不分，指以為樂，娛酒不廢，沉湎日夜，舉以為歡，荒淫之意也；摘此四事，異乎經典者也。故論其典誥則如彼，語其夸誕則如此。

（頁 64）

《楚辭》中被劉勰斥為「夸誕」的部分，包括：〈離騷〉中屈原假託龍和雲旗說的怪誕之語、派遣雲神豐隆訪求宓妃、託鳩鳥向娥女求婚；〈天問〉

⁵ 見周振甫：《文心雕龍注釋》（台北：里仁書局，1984 年 5 月），頁 296。（按：後世為《文心雕龍》注釋、標點之著作甚多，引文標點部分即參考周著。由於下文援引此書之處甚多，為免重複加註，僅在引文後直接標明頁數，特此聲明。）

中提及的共工撞倒天柱使大地倒塌，及后羿射下九個太陽的傳說；〈招魂〉中拔樹的九頭巨人及三隻眼的土地神。另外，屈原在〈離騷〉中說要效法殷朝大夫彭咸投水，在〈九章〉中說要跟隨伍子胥在江水裡求得快意，在〈招魂〉中以男女雜坐、日夜沉醉為歡娛，也都被劉勰視為「夸誕」。因此，以所謂「崇實反虛」來評價文學創作，就變成以雅、正是尚，肯定文學對於政治、社會積極正面的影響，至於作家天馬行空的幻想，或演繹無事實根據的傳說，便相對遭到貶抑。

類似的情形也出現在〈諸子〉篇中。劉勰指出，歷來諸子書雖然很多，但情況卻不難掌握，因為它們都是闡述道理、議論政治，可視為「五經」的旁支。不過，其中的內容卻有「純粹」和「踳駁」（雜亂不一致）之異，其關鍵便在於前者合乎經書的規矩，後者則違反了經書的法度。文曰：

禮記月令，取乎呂氏之紀；三年問喪，寫乎荀子之書：此純粹之類也。若乃湯之問棘，云蚊睫有雷霆之聲；惠施對梁王，云蝸角有伏尸之戰；列子有移山跨海之談，淮南有傾天折地之說：此踳駁之類也。是以世疾諸子，混洞虛誕。按歸藏之經，大明迂怪，乃稱羿斃十日，嫦娥奔月。殷易如茲，況諸子乎？（頁 326）

文中明指世人對於諸子書的批評，在於它們的「混洞虛誕」，相反的，若言有所徵，內容方可視為純正。

行文至此，吾人或可明白相對於史傳的另一個重要的敘事文體，亦即具有「稗史」之稱的「小說」，何以在《文心雕龍》中那樣的無足輕重⁶。因為它「叢殘小語」、「街談巷議」的「小道」色彩，與人「浮談無根」的印象，相對於史傳的徵實，它顯露了虛假的成分。因此，唐代以前的小說乃至更早的神話傳說，都有「歷史化」的傾向，其原因便在於小說家在「崇實反虛」的輿論下，都刻意避免被扣上「虛妄不實」的帽子。馬自力在〈歷史與小說--對於小說觀念發展的簡單回顧〉中便說道：

唐代以前，中國小說可分為志怪小說和軼事小說兩大類，為了強調作品自身的價值，不為社會所鄙棄，小說家們無不極力避免被戴上「失實」、「虛錯」的帽子。《搜神記》的作者干寶，便一口否認他

⁶ 劉勰在《文心雕龍》中，僅於〈諧謔〉篇略提及「小說」。他認為「小說」乃「稗官所采」，僅具「以廣視聽」的作用，不宜過分仿效。

所記載的是經過人們造作的奇聞軼事。在《搜神記序》中，他極力申辯道：「今之所集，設有承於前載者，則非余之罪也。若使采訪近世之事，苟有虛錯，願與先賢前儒分其譏謗。及其著述，亦足以發明神道之不誣也。」⁷

馬文後另指出，歷史和小說被明確區分和規範，一直要到明末清初的金聖嘆手中才完成，亦即在此之前，中國小說的發展都或多或少受到「崇實反虛」論的影響，而劉勰《文心雕龍》重史傳、輕小說的立場，正體現並強化了這個中國傳統的敘事觀點。

(二)揚善顯正

前文論述「崇實反虛」的意涵時，曾提及其肯定文學對於政治、社會積極正面的影響，為了達到這個目的，劉勰在《文心雕龍》中所衍生出的另一個相應的敘事觀點，便是「揚善顯正」。

在〈誄碑〉篇中，劉勰在開頭便以「誄者，累也；累其德行，旌之不朽也」(頁 219)，來為「誄」這種文體定義，並溯及周朝禮制，強調只有具備「盛德」的士大夫，死後才能被賜贈誄文。至於誄文寫作的要旨，他認為有如下的體式：

詳夫誄之為制，蓋選言錄行，傳體而頌文，榮始而哀終。論其人也，
曖乎若可觀；道其哀也，悽焉如可傷：此其旨也。(頁 220)

鋪敘死者生前盛偉的功業，選錄其可資紀念的言行，無非是要樹立一個良善的風範，使後人睹文而見其人，油然而生見賢思齊之心。這樣的功能，也同樣反映在劉氏對於碑文寫作體例的闡述上：

夫屬碑之體，資乎史才，其序則傳，其文則銘。標序盛德，必見清風之華；昭紀鴻懿，必見峻偉之烈：此碑之制也。(頁 220)

劉氏強調寫作碑文必須具有史臣的才華，要用史傳的筆法，且有銘文的辭采。最重要的是，必須將死者清高脫俗的人格及弘偉的事功加以突顯，這樣對後世方能產生良好的影響，也才不失其傳諸久遠的意義。

誄文、碑文所呈顯的「揚善顯正」特質不難理解，重點在於，劉勰是否將這種敘事觀點貫徹在其他文體的寫作體式上呢？在〈諧謔〉篇中，劉

⁷ 見祖國頌等編：《敘事學的中國之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 年 6 月)，頁 264。

氏就認為「諧讒」（詼諧譬喻、詭譎隱遁的言辭）這種文辭體式，必須發揮諷諫和勸誡的功能方為上乘，若只是以此當作賣弄邀寵（「悅笑」、「弄思」）的工具，恐有「大壞德音」之弊。他以東方朔、枚皋之文為例，說明了僅僅擷取「諧體」浮泛的表面所造成的弊端：

東方枚皋，舖糟啜醢，無所匡正，而詆嫚嫚弄，故其自稱為賦，迺亦俳也；見視如倡，亦有悔矣。（頁 275）

由於為文只知詆毀賣弄，沒有發揮諧體匡正時風的功能，所以枚皋曾因此被人當作倡優看待而悔恨不已。劉勰舉此例便在強調文章「揚善顯正」的重要性，如果為文對社會風氣不能產生匡正的作用，在他看來便是對雅正之風的一種傷害。在對於讒體的闡述中，他另外舉了許多例子來說明隱語的運用若能達到振興邦國、輔治朝政、端正品格的目標者，方為上乘之文：

讒者，隱也；遯辭以隱意，譎譬以指事也。昔還社求拯於楚師，喻晉井而稱麥麴；叔儀乞糧於魯人，歌佩玉而呼庚癸；伍舉刺荊王以大鳥，齊客譏薛公以海魚；莊姬託辭於龍尾，臧文謬書於羊裘：隱語之用，被於紀傳。大者興治濟身，其次弼違曉惑。蓋意生于權譎，而事出於機急，與夫諧辭，可相表裏者也。（頁 276）

劉勰認為這些隱言運用成功而被收集在傳記中的例子，從遠大的角度來看，不但能發揮「興治濟身」的大功用，還能糾正過失、開釋疑竇，其「揚善顯正」的敘事觀點已流露無遺了。

或問：劉勰「揚善顯正」的敘事觀點歸源於何處？從〈雜文〉篇中他對於崔瑗〈七厲〉的讚賞或可見其端倪。他在文中細數了自枚乘〈七發〉以下沿襲、模仿的諸篇雜文（如：傅毅的〈七激〉、崔駰的〈七依〉、張衡的〈七辨〉、崔瑗的〈七厲〉……等），並分別對其內容、形式進行了短評：

或文麗而義暎，或理粹而辭駁。觀其大抵所歸，莫不高談宮館，壯語畋獵，窮瑰奇之服饌，極蠱媚之聲色；甘意搖骨髓，艷詞洞魂識，雖始之以淫侈，而終之以居正，然諷一勸百，勢不自反：子雲所謂「先騁鄭衛之聲，曲終而奏雅」者也。唯七厲敘賢，歸以儒道，雖文非拔群，而意實卓爾矣。

顯然，劉勰對於這些雜文中大量鋪敘王公貴族的聲色享受頗有微詞，雖然他們在結尾以正道來規諷，但力量畢竟與之前那些媚惑迷人的文字不能相

比，因此，他讚賞崔瑗的〈七厲〉，原因在於它描述了賢人的行誼，並將主旨歸於儒道。從這段引文中，我們仍然可以發現劉勰非常強調文章對於社會、人格的「導正」作用，而他對於崔瑗〈七厲〉「歸於儒道」的肯定，也透露了《文心雕龍》中「揚善顯正」的敘事觀點，正來自於他本人儒家思想的養成背景⁸。

《文心雕龍》中的儒家思想，已具體呈現在〈原道〉、〈徵聖〉、〈宗經〉、〈序志〉諸篇中，這種由儒家道德思想出發所形塑的文學觀，深深影響著中國古典文學的發展。以古典小說的敘事為例，江守義提出了他的觀察：

中國小說深受儒家道德的影響，敘述者的道德追求在很大程度上表現為一種對儒家道德的嚮往。小說中經常會看到敘述者理性化的道德說教。同時，小說又是通過活生生的人物形象、生動的故事情節來反應敘述者的某種觀念或美學追求，其基本特點是以情動人，因而，對人生的情感進行體驗有時候也成為敘述者的道德追求。⁹

「敘述者的道德追求」僅是江文探討儒家道德在小說敘事中的歷史演化情況的一個層面，他另外還從「敘事文本的道德內涵」、「小說人物的道德行為」進行了剖析。儒家道德思想在中國古典小說敘事中的強勢角色，自與其在中國思想史上的主導地位息息相關，而《文心雕龍》從儒家思想出發所衍生的「揚善顯正」的敘事觀點，對中國敘事文學在「教化」層面上的功能和意義，無疑起了推動與強化的作用。

(三)重視文采

劉勰在《文心雕龍·序志篇》中介紹全書內容時，有一段話相當值得吾人注意：

蓋文心之作也，本乎道，師乎聖，體乎經，酌乎緯，變乎騷：文之樞紐，亦云極矣。(頁 916)

⁸ 牟世金在《文心雕龍研究》中指出：「劉勰的一生，可用『窮則獨善以垂文，達則奉時以騁績』二句來概括其基本思想。這顯然是儒家『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的信條。」他更進一步指出，劉勰最後雖然出家，思想盡皈於佛，但「也不過是一點微弱的尾聲，其全人一生的主導面，則無疑是積極入世的儒家思想。」詳見《文心雕龍研究》（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5 年 8 月），頁 69—70。

⁹ 見江守義：〈儒家道德在小說敘事中的歷史演化〉，收於《敘事學的中國之路》，同註 7，頁 299。

劉勰認為文章在文采上應該酌取緯書，在變化上應該參考楚騷。基本上，他在〈正緯〉篇中對於漢代緯書在闡明儒家聖訓經典的成效上是持否定立場的，緯書受到他肯定的地方，全在於其中所保留的傳說故事「事豐奇偉」、「辭富膏腴」，可以擴展作家的想像力，並加強作家運用詞藻的能力：

若乃羲農軒皞之源，山瀆鍾律之要，白魚赤烏之符，黃金紫玉之瑞，事豐奇偉，辭富膏腴，無益經典而有助文章。是以後來辭人，採摭英華。（頁 50）

這裡有一個跟前文立論看似矛盾之處：在〈辨騷〉中劉勰不是對《楚辭》當中的「夸誕」部分（即神話傳說或作家的想像）加以貶抑（崇實反虛）嗎？何以在〈正緯〉篇中卻對緯書裡同樣具有「荒誕」色彩的傳說故事加以揄揚？王運熙對於劉勰在〈辨騷〉中評價《楚辭》的觀點曾提出他的看法，或可作為吾人思索劉氏在〈正緯〉中對於神話傳說抱持肯定態度的原因：

劉勰以為《楚辭》文風的特色是「奇」，它的優點是「雖取鎔經意，亦自鑄偉辭」，「驚采絕艷，難與并能」；缺點是有不少地方異於經典，形成「夸誕」之風。辨騷篇的結論是：「憑軾以倚雅頌，懸轡以馭楚篇，酌奇而不失其真（一作貞，意同「正」），玩華而不墜其實。」這就是要求以儒家經典雅正的文風為準則，批判吸收《楚辭》奇麗的文采，而不流於夸誕。¹⁰

他並舉劉勰在《文心雕龍·定勢篇》中的「執正以馭奇，逐奇而失正」一語，來印證劉氏以儒家經典文風為準則，並酌取《楚辭》的「驚采絕艷」來為文的觀點。從這裡可以看出，劉勰並非一味排斥神話傳說或作家的想像，只是在一篇文章的主從關係中，它必須是「從」的角色，而不能喧賓奪主，變成了最重要的部分。換言之，它的主要任務是讓文章在形式上達到增美的效果，至於內容仍須以雅正的儒家經典為骨幹，如此才不致流於夸誕。周振甫在《文心雕龍注釋》中說：

宗經而有取於緯書，正是說明宗經而要講究文采，在文辭上還是要追求駢文的藻彩，跟摹仿經書語言的質樸不同。（頁 58）

由此可知，《文心雕龍》在敘事觀點上的「崇實反虛」，主要是就內容上是否「宗經」的角度而言，若是純粹就形式面言之，那些「奇偉」、「辭富」

¹⁰ 見王運熙：《文心雕龍探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4月），頁60。

的神話傳說還是有可取之處的。

關於《文心雕龍》在文體宗經與文章尚麗之間的折中立場，汪春泓在《文心雕龍的傳播和影響》中曾指出，這是超越當時南北方文人各自走向對立的極端而產生的見解。當時南方文人為求新變，多主張突破舊有文體規範，因而走向形式主義之路；而具有經學傳統淵源的北方文人，則主張「法古」，企圖以經學本體置換文學本體。劉勰的折中觀點等於將兩派理論去蕪存菁，為後世的文學發展開了一條大路：

他能夠汲取兩派各自合理的文學見解，又能夠避免其缺失，在反對齊代苗頭既露的新變文弊之餘，仍然能夠捍衛文學抒情與尚麗的文學特質，同時也提倡尊重文學的文體及語詞規範——宗經，見解確實入乎「圓照」之境界，為後世文學的健康發展奠定了理論基礎。¹¹

這樣的影響無疑是重大的，然其具體而微的例證(尤其在敘事文類上)為何，則有待進一步的考察與論述。¹²如果從汪氏的這個影響說出發，其這項「折中」特質對於後世的敘事文類亦必產生「指導」的作用。

三、結語

《文心雕龍》做為中國文學批評史上的首部巨著，本文嘗試梳理其中所蘊含的敘事觀點，並說明其所可能造成的影響。在此之前，先分判中西文學對於「敘事」概念的差異，及敘事文類界定範圍的不同，再從中國傳統的敘事理路出發，以〈正緯〉、〈辨騷〉、〈誄碑〉、〈雜文〉、〈諸議〉、〈史傳〉、〈諸子〉諸篇為探討對象，歸納出劉勰對於「敘事」的三項重要觀點：崇實反虛、揚善顯正、重視文采。「崇實反虛」的影響體現在小說長期以來所受到的輕視，及小說的「歷史化」上；「揚善顯正」則反映在後世小說對於儒家道德的追求上；而「重視文采」則突顯了劉勰「宗經」之外的「折中」觀點，對於後世文學（包括敘事文類）產生了一定的「指導」作用。

《文心雕龍》在中國文論的系譜中，向以「體大思精，籠罩群言」著稱，故其呈顯的敘事觀點自然不是筆者簡單歸納的三點所能概括，然而藉由其中關鍵篇章的重點式探究，相信也已勾勒出大致形貌。惟其對於敘事文類的具體影響部分，由於缺乏直接而充分的證據，因此只能藉由諸多關

¹¹ 見汪春泓：《文心雕龍的傳播和影響》（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年6月），頁149。

¹² 汪氏對於《文心雕龍》在「影響」方面的論述，主要偏重於文藝思想，文類部份則以詩、文為主，至於敘事文類（尤其是史傳、小說、戲曲）則付之闕如。

於中國敘事文學的前行研究進行連結，此一區塊還有待方家補充與校正。

※參考文獻(依出版或刊登先後排序)

(一)專書

- 1.周振甫：《文心雕龍注釋》，台北：里仁書局，1984。
- 2.王運熙：《文心雕龍探索》，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 3.陳平原：《中國小說敘事模式的轉變》，台北：久大文化有限公司，1990。
- 4.周啓志等：《中國通俗小說理論綱要》，台北：文津出版社，1992。
- 5.羅鋼：《敘事學導論》，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1994。
- 6.牟世金：《文心雕龍研究》，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5。
- 7.浦安迪：《中國敘事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6。
- 8.楊義：《中國敘事學》，嘉義：南華管理學院，1998。
- 9.傅修延：《先秦敘事研究--關於中國敘事傳統的形成》，北京：東方出版社，1999。
- 10.汪春泓：《文心雕龍的傳播和影響》，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
- 11.祖國頌等編：《敘事學的中國之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

(二)學位論文

- 1.沈謙：《文心雕龍之文學理論與批評》，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1980。
- 2.陳素英：《文心雕龍對後世文論之影響》，台北：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5。

(三)期刊論文

- 1.黃端陽：〈劉勰「宗經說」對後世文論的影響〉，《孔孟月刊》第38卷第4期，1999年12月。
- 2.黃東陽：〈《文心雕龍·諧讖》初探〉，《錢穆先生紀念館館刊》第7期，1999年12月。
- 3.蔡琳琳：〈論《文心雕龍·史傳》之特色〉，《中國語文》第100卷第1期，2007年1月。
- 4.蔡琳琳：〈論劉勰史傳篇與後世史學〉，《中國語文》第101卷第5期，2007年11月。
- 5.李正治：〈《文心雕龍》引道入文的理論效應〉，《文學新鑰》第6期，2007年12月。